

加强新时代国有企业党风廉政建设

■毛福亚 刘洋

党的二十大报告对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的、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作出重大部署,要求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国有企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是我们党执政兴国的重要支柱和依靠力量。如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之以恒加强新时代国有企业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有效发挥国有企业纪检组织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更好地巩固党的执政基础,保障国有企业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摆在国有企业纪检组织面前的一个重要课题。

加强新时代国有企业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意义

加强新时代国有企业党风廉政建设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的重要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强调:“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是我国国有企业的光荣传统,是国有企业的‘根’和‘魂’,是我国国有企业的独特优势。”党风廉政建设是党的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了“四个全面”的战略布局,全面从严治党已成为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和党的建设新常态,并取得了巨大成效。党的二十大报告对坚定不移全面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作出新的重大部署。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国有企业的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全面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是国有企业党组织和纪检组织的重要任务和职责所在,对于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具有重大意义,必须不折不扣地抓好落实。

加强新时代国有企业党风廉政建设是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党的二十大报告要求:“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当前,国有企业正处在“十四五”发展的重要时期,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党执政兴国的重要支柱和依靠力量,实现“十四五”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做强做优做大,是国有企业践行政治责任、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的使命要求。具有70年历史的首都大型国企北京建工集团,在与祖国同奋进、与首都共发展中作出了突出贡献。面对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

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神圣使命,面对集团“十四五”实现“五年翻一番”高质量新发展的战略目标,迫切需要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和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加强新时代国有企业党风廉政建设,对于确保国有企业正确发展方向、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防范廉政和管理风险、推动战略实施、实现高质量发展,为党分忧、为国尽责、为民造福,具有重大的历史和现实意义。

加强新时代国有企业党风廉政建设是国有企业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领导人员队伍的内在要求。国有企业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人员,是党在经济领域的执政骨干,是治国理政复合型人才的重要来源,肩负着经营管理国有资产、实现保值增值的重要责任。大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推进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领导人员队伍建设,对于营造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健康发展、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两个平安”环境,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具有重大的保障作用。

目前国有企业党风廉政建设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压得不紧不实的问题依然存在。尽管近年来,随着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国有企业各级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意识显著增强,工作力度进一步加大,但从巡视巡察、全面从严治党检查、专项督查等发现的问题以及信访举报查实的问题中反映出,有的党组织的主体责任意识还不够强,在抓紧抓严上还有差距,纪委监督责任有效发挥上还不位,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制度机制上还不完善,仍存在“两个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廉洁教育不深不牢的问题仍然存在。虽然近年来,各级对廉洁教育的重视程度明显提高,每年都在组织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教育,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从实际工作看,有的单位仍存在教育形式单一、内容乏味、措施不力、效果不佳的问题,有的党员干部不走心不入脑、理想信念不牢,宗旨意识、规矩意识、纪律意识不强的问题依然存在。

制度执行不力不严问题仍然存在。虽然近年来,党风廉政建设制度体系不断完善,出台了一系列制度办法,较好地发挥了警示、制约、保证作用,但有的单位在制度学习、宣贯、执行上抓的不够有力,在学责、明责、践责上不到位,从严从实抓执行、强监督、保落实上还有差距,一定程度上影响工作成效。

纪检力量不足不强的问题仍然存在。随着近年来全面从严治党、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国有企业纪检监察队伍得

到有力充实和加强,但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的艰巨任务对企业纪检监察队伍能力素质、整体实力提出的新要求,带来的新挑战,有的单位纪检队伍充实上有困难,存在不愿干和储备不足的问题;有的单位纪检队伍新人多、复合型能力不足,存在不会干和能力素质亟待提升的问题,迫切需要进一步加大国有企业纪检监察队伍建设力度、提升队伍综合素质和实力。

深入推进新时代国有企业党风廉政建设

着力抓教育,夯实拒腐防变思想根基。要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旗帜鲜明讲政治,以党员干部为重点,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坚持不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干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按照中央、市委的统一部署,落实北京建工集团公司党委的部署安排,发挥党员干部的表率作用,通过理论中心组、第一议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学习强国”“北京建工大讲堂”、局域网、组织集中培训以及北京建工集团公司党委组织的“万名党员进党校”——北京建工云课堂等形式,着力学懂弄通做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做政治上的明白人,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地。要坚持强化政治规矩、政治纪律教育。抓好党章党规教育,强化纪律观念、宗旨意识,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把牢思想“总开关”。要增强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如北京建工集团在抓好日常教育、以案为鉴、以案促改教育的同时,积极探索“廉洁+”教育新模式,深入开展以工程项目廉洁教育为重点、全方位教育为补充的“廉洁+”教育实践活动,制定《关于开展“廉洁+”教育创新课题研究的实施方案》,确定“廉洁+”风险点位25项273种表现形式,逐项拉列风险点位对应的负面典型案例清单和正面法律法规、政策规定清单,全面推动“廉洁+”教育效果深入人心;创新“视觉教育”新载体,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研究编发《北京建工集团工程项目廉洁文化建设视觉教育标准化手册》,提升廉洁文化软实力,坚决纠正“四风”,为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文化支撑和纪律支持。

着力抓监督,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首都“四个中心”建设及企业高质量发展大局。要突出政治监督保落实。坚持聚焦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强化监督,确保党的各项重大部署落地。如近年来北京建

工集团纪检系统,紧密围绕服务国庆70周年、建党百年庆典、冬奥会冬残奥会等重大政治任务、国家及北京市重点工程、民生等重点,深入基层监督检查、督导落实、追责问责,有力服务促进各项重大任务的完成。

要深化“大监督”格局保落实。加大“大监督”工作格局向纵深推进、向基层项目延伸力度,推动监督下沉、监督落地,让基层干部感受到监督、习惯被监督,让基层群众知道监督、参与监督,形成全员参与监督的氛围。要推动监督与治理有效对接保落实。建立反腐败协调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着力构建党委统筹协调、纪委组织协调、职能部门高效协同、职工群众支持参与的反腐败工作体制机制。探索建立以党内监督为主导,促进审计、财务等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有效机制,跟踪督办企业重点改革举措,聚焦捍卫制度、落实决策、履行责任、行使权力等关键环节加强监督,促进监督更好融入区域治理、部门治理、行业治理、基层治理、单位治理,更好地把监督体系与治理体系对接起来。

要聚焦重点关键深化日常监督保落实。持续着重抓好“一把手”和领导班子成员的日常监督,有效发挥示范作用;要发挥监督带动作用,协同职能部门联合开展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专项治理,确保制度落实落地;继续深入开展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监督,聚焦重点问题适时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加强对领导干部“8小时”以外的监督,综合施治系统解决;研究探索搭建“信息化+监督”平台,更好服务首都“四个中心”建设、企业高质量发展。

着力抓机制,推动党风廉政建设落地。要着力压实责任机制。通过强化培训、考核、追责问责等,提升各级党组织抓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其他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意识,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要强化顶层设计,自觉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企业发展总体布局、党建重点工作、领导班子管理目标、干部考评体系,形成党建引领、领导带头、层层落实、全面推进的工作格局,推动党风廉政建设与企业生产经营中心工作深度融合,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全面从严、一体推进。如近年来北京建工集团纪委制定了《北京建工集团专项监督检查工作管理办法》《关于健全完善监督体系加强内部监督的办法》等7项协调联动监督机制,搭建起部门职能监督、本单位自我监督、纪委再监督的“大监督”工作格局,有效提升监督执纪作用。要进一步坚持与企业内控机制建设、企业治理结构和风险管控体系

有机融合,努力做到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用制度推动工作落实。对落实集约化管理,杜绝工程违法发包转包分包、挂靠、标准化建设、“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等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围绕企业中心工作,以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助推提质增效为重点,对项目联合经营管理、工程项目结算、劳务管理、外埠分公司项目现金使用管理、项目保证金制度、“两个三同时”等制度落实情况开展专项监督,增强制度严肃性和执行力,有效防范化解经营风险和廉洁风险。要坚持采取“横向联合、纵向联动”的形式,建立三级联动的监督机制,有的放矢开展日常监督工作,打造精品工程、样板工程、平安工程、廉洁工程。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进一步完善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体制机制建设,一体推进“三不”,坚决惩治和预防腐败,为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着力抓系统,提升党风廉政建设水平和成效。要着眼把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打造成对党忠诚、为国奉献、为民造福的“党的纪律部队”的要求,牢记打铁必须自身硬,大力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要带头加强履职尽责能力建设,对表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认真落实北京建工集团党委《进一步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意见》精神,强化教育培训、实践锻炼,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全面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要带头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建设,健全完善各级纪检监察及负责人考核评价体系,不断提高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并强化结果运用;加大纪检监察干部引进和选拔任用力度,畅通纵横轮岗交流通道,探索建立优秀干部人才库,通过统筹配置和贯通使用,充分激活干部资源和活力;要带头加强作风建设,以高标准、严要求自我加压,坚持底线思维,带头严格自律,在全面从严治党革命性锻造中接受考验、创造价值,护航企业发展。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国有企业党风廉政建设没有休止符。面对党的二十大作出的新的重大部署和要求,面对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艰巨任务,必须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紧迫感,以自我革命精神,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勤于监督,进一步提升国有企业党风廉政建设成效,为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为首都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和企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第一作者单位系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第二作者单位系北京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